

陈峻菁 著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陈峻菁 著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(京)新登字 002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,卫子夫/陈峻著. - 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
2005.7

ISBN 7-02-005200-2

I. 我… II. 陈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037728 号

责任编辑:王清平

责任校对:段志坚

责任印制:周小滨

我,卫子夫

Wo Wei Zi Fu

陈峻 著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:100705

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180 千字 开本 880×1230 毫米 1/32 印张 9.25 插页 2

2005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0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-10000

ISBN 7-02-005200-2

定价 17.00 元

皇后的梦魇

陈峻菁

1999年春天，我在西安住了一个星期，每天的旅游路线中，都能看见黄土高原上众多的古墓。从秦始皇陵、茂陵、乾陵到唐太子墓，那无数旧时的王族贵要，都埋葬在茫茫黄土地中。西安周围全部是一马平川，只要看见处长满草树的小丘，必然是汉唐古墓。

驱车在五陵原上，看着历朝汉帝的归处，看着那耗费了巨大人工的陵墓沐浴着血色般的残阳，会觉得无限苍茫，觉出生命的仓促和流年的无情。按照汉朝的习惯，每个皇帝一登基，便要开始为自己修建壮观的陵墓，修建时间往往长达十几二十年才告完成。

黄昏时分，我站在霍去病的墓园里，看着暮色一点点落下来，看着暮色慢慢地将他像祁连山的墓吞没——那亭中的“马踏匈奴”石雕，那墓山上的矮树和苍苔，那在他墓前守卫了两千多年的残旧石虎石羊……两个小时前，我刚刚在茂陵参观了博物馆，看到了关于汉武帝生平的投影，这些杰出人物，两千年后仍然能令人生出一种由衷的敬意。然而，站在壮观的像祁连山的墓脚下，看着远处更为高大壮丽的茂陵，我忽然想

起来,霍去病的姨母、贵为大汉皇后的卫子夫呢?她的陵园还在吗?

作为一个在位三十多年的大汉皇后,卫子夫的结局无限凄凉。她为汉武帝生下的儿女,被汉武帝诛杀殆尽,自己最后也被武帝废去皇后的封号,在绝望中自杀身亡。卫子夫和其长子太子据自杀身亡多年后,汉武帝才幡然悔悟到自己的残忍和被蒙蔽。他在太子据自杀的东湖边建起了“思子宫”、“归来望思之台”,雨雪日,残月夜,他常常独步台上,呼唤太子据的名字,希望儿子魂魄归来,然而,他始终没有怀念过同样含冤死去的卫子夫,纵然他在年轻时曾经无限宠爱过她。直到他死,汉武帝也没有指定与自己合葬茂陵的女人。于是,首辅大臣霍光,这个霍去病的异母弟弟,这个同样是踩着卫子夫裙带飞黄腾达的卫氏家族子弟,揣度汉武帝生前的情之所钟,将早死了二三十年的“一顾倾人城,再顾倾人国”的李夫人,与汉武帝合葬茂陵。

那高大、壮丽、深碧色的茂陵里,埋葬着两千年前一个雄才大略而且穷兵黩武的帝王,和他无数男宠媵妾中最心爱的女人。那女人由于在最美丽鲜艳的年华死去,而令他终生怀念。

至于卫子夫,我一直觉得她的悲剧在于她的长寿。她活得太久了,以至于容颜凋谢枯萎、发秃齿落,变成了一个伛偻龙钟的老妇。按照史载,卫子夫入宫长达四十九年,即使她入宫时只有十八岁,到她失宠自杀时,也已经六十七岁。史书上说,卫子夫自杀时,连重孙儿都有了好几个。而和她同龄的汉武帝,却永远只喜爱十七八岁的少女,纵然年轻时卫子夫同样

是个绝色佳人,但身为曾祖母的她,又怎么竞争得过豆蔻年华的李夫人、钩弋夫人之流?

如果能在六十岁时死去,卫子夫仍不失为一个身世传奇、儿孙满堂、曾集三千宠爱于一身、享尽荣华富贵的幸福女人。可惜她仍然不识趣地、顽强地活了下去。对她来说,那多活的几年只能是多寿多辱。先是感情上被遗弃,再是地位上受威胁,卫子夫胆战心惊、风雨飘摇地活着。她家族里那些地位尊崇、封侯拜相的男子,都已在盛年死去——霍去病和卫青死了已经十几年,离他们驱逐匈奴、建立战功、雄霸天下的那一年,更已过了二十多个春秋。没有人再能帮助她。武帝早忘了卫青、霍去病为大汉立下的赫赫功劳。于是巫蛊之祸起,卫青的儿子被斩,卫家被抄,卫子夫的大姐夫,当朝丞相公孙贺父子被杀,公孙家被族灭,然后是卫子夫的两个女儿诸邑公主、阳石公主被斩,接着,巫蛊的血迹延伸到卫子夫的长乐宫和太子据的东宫。绝望中,太子据和卫子夫奋起反抗,想逼迫武帝逊位,可惜,武帝虽然年迈,虽然昏乱,却雄风犹在,仍然保有年轻时杰出的军事才能,他只用了几天时间,就打败了太子据,等待卫子夫的,只有不归路。

卫子夫自杀之后,先被人用小棺材草草埋葬在城南的桐柏园,离武帝的茂陵极远,没有谥号,也没有庙祭。后来,她的曾孙刘询从民间即位为汉宣帝,这才给她加了谥号,名之为“思后”,并以园邑三百户人家来守护祭祠。现在,大抵是湮没无闻、白骨销灭为泥了。

没有爱,没有尊严,没有亲人,没有安全,这个汉宫中曾经最高贵的女人,活得是这样悲凉酸楚。我觉得,没有一个女人

有这样戏剧化的人生，从一个卑贱的歌女，一跃而为皇后，最后又那样凄凉痛楚绝望地死去，被遗弃在皇族们的陵墓之外。

站在像祁连山的墓前，揣度卫子夫这一生的心路，实在觉得有大风雨，大悲凉，得大觉悟。那样大悲大喜的人生，即使坚强如男子也承受不住，何况女人？

没有一个史官留下卫子夫的喜怒哀乐，只是从她一生的事迹中，我们能看出她始终存在心底的惶恐。处在一个令人忧怖重重的高位，卫子夫是退让的、忍耐的，然而这些低姿态并没有带给她安宁和平静。

我的笔一直在她的心理层面上游走，是猜测，也是怜悯，即使成为大汉的第一夫人，满门显贵，女人的命运，也始终被自己爱着的人操纵。深宫中五十年的小心翼翼，仍然无法阻止厄运的降临，这是多么悲惨的人生，甚至比不过一个庸碌的平民妇人。

那首乐府中流传至今的歌谣：

生女无怒，

生男无喜，

独不见卫子夫霸天下？

竟变成了对卫子夫悲惨命运的无情讽刺——在卫子夫绚烂的荣耀背后，究竟有多少眼泪和血……谁又能真正知道？

目 录

皇后的梦魇 陈峻著 1

卷一 汉宫春冷 1

卷二 雌鸠啼血 57

卷三 陇西故仇 123

卷四 情肠如冰 191

卷五 末路烈火 249

尾声 轮台暮色 289

卷一 汉宫春冷

后殿立刻冷清下来，桌上，大枝的红色、白色菖菑被插在羊脂玉的花瓶中，我的视线移了过去：

“这莲花真美。”

十九岁的钩弋夫人脸上泛出了自得之色：

“这是皇上在太液池中亲手为我采摘的，他说，赵婕妤和莲花，是初秋皇宫中最动人的两样东西。”

她的话语是这样咄咄逼人，我的心在流血。然而浮现在我脸上的，却是一层无所谓的微笑：

“是吗？皇上到底是老了，只能坐在宫中赏赏落花，看看美人。”

A1·夜猎

我已经老了。

“奚奴。”我倚着半旧的彩缯靠垫，回头唤道。

奚奴半躬着身子，捧上来一面贵重的蟠龙雕花青铜面镜。

那里面是一张曾经无比动人的脸。卫青说过，他纵横北疆那么多年，在汉人里面，在匈奴人里面，都没看见过比他姐姐还美丽的女人。

再奇异的花都会枯萎，美人一样要凋零。

“奚奴。”我微微俯首，审视着青铜面镜中那张依然美貌出众，却已经饱经沧桑的老妇人的脸，再次低唤。

她拾起妆台上的鎏金小剪刀，小心翼翼地为我剪去鬓边的几茎白发。

那曾经是一把非常滑腻、柔顺而亮泽的长发，在十八岁的那个春天夜晚，他修长的十指轻轻捧起我三尺多长的柔滑青丝，身后，是六百羽林郎，带着他们闪闪发亮的长矛、剑戟和盾牌。

月色温柔，南山下微醺的夜风鼓荡起我心爱者的深红长髻。

少年天子注视着我的眼睛中含着满满荡荡的爱意，他在我的耳边轻声说道：“子夫，今夜朕要亲手为你猎一只虎。”

忽然间，他放下我的头发，扔掉身上那件随风飘飞的深红大氅，高声喝道：“把猎物赶出来！”

像闪电劈空一样迅速，像飓风裂波一样整齐，家世高贵的年青羽林郎们飞快地分成六队，纵马向山林深处奔驰。

我的天子，他穿着深蓝色的绣缙箭衣，只带着一把匕首、一柄短剑，独自提着白马往林中空地上冲去。

他的背影很特别，在万兆人中我都能一眼将他认出来。不是因为他的巨大、利落、剽悍，而是因为他连背影也深深刻着帝王的骄傲和果毅。

那个春天，武帝不过十八岁，我们在一天前才见面，但我觉得他就是我十八年来夜夜梦见的那个人，甚至还要早——我在前生就向神灵祈求过他。

幽暗的山林中，他深蓝箭衣上的金绣闪闪发光，带着腥味的风忽然吹了过来，被几十个侍卫簇拥的我也不禁打了个寒颤。

羽林郎们的呼喝声中，一群孢子、麋鹿、野猪和苍背狼被驱赶了过来，从小在平阳公主府的悠悠箜篌声中长大的我，觉得心跳加快、浑身发紧。

羽林郎们的逐猎声越来越响、越来越急，慢慢缩小的围猎圈子中，一只黄黑相间的大虎孤独而暴躁地左冲右突，想找寻包围圈的缺口。

天子的白马像流星一样飞驰过来，羽林郎们向后退去。

他回首在那枚又淡又圆的月亮下看了我一眼。

这春宵明月下的一回眸成了我毕生的毒药。

他兜马围着那只发怒的虎左右驰骋，在黄毛虎怒不可遏的咆哮声中他突然纵身下马，闪电般拔出藏在皮靴里的匕首。

我尖叫一声，用袖子掩住了口，紧紧地闭上了眼睛。

猛然间，林中爆发出一片震天动地的欢呼声：“天子万岁，万万岁！”

待我睁开眼睛，他已经笑吟吟地负手于黄毛虎前，深深地注视着我，蓝色箭衣上，连一丝血渍都没有。

我多么后悔我的怯懦，竟然没有看到我心爱者猎虎的英姿。我更没有想到，我错过了今生惟一一次机会。

羽林郎们将那只虎献到我的马前。在这些年青骑士崇敬的注视中，我觉得自己无限尊贵、显荣和美丽，尽管在昨天，我还只是平阳公主府里一个身份低微的奴隶，一个为公主的来客们唱歌佐酒的歌女。

这张黄毛虎皮一直放在我的宫中。四十五年了，虎皮上的毛已经脱落大半，但每到夏天我仍然会亲手晾晒它。冬天来临，我就会将它轻轻地压在我的被褥上。在满是熏笼和香炉的深宫，我不知道它还能带来多少温暖。

我也不知道我这样做是为了怀念那个越来越远的春天，还是仅仅出于习惯。

我已经很久没有见过皇帝了。除了每年的正月初一，他会和我并肩接受文武百官和嫔妃们的叩拜。平时，他和我之间只有公文一样的诏命和条陈来往。

皇后之尊又有什么用？二十年来，他没有再踏入我的宫门一步。

对着青铜面镜，我耐心地坐看红颜老去，皱纹和白发滋生，等着多情的君王给予我更多的绝情。

我渐渐明白了废后陈阿娇的心情。幸而她早早地走了，否则那无尽的凄凉岁月，西风和冷雨，金枝玉叶的她怎么消受得起？

而我不同。我是歌女出身的卫子夫，虽然姿容绝代但出身卑贱，差不多能够忍受陈阿娇不能忍受的一切。

也许只有一件事是我不能忍受的，那就是卫青、霍去病的过早离我而去。

我的兄弟卫青，故世已整整十二年。

十二年前，卫青仍是大汉王朝手握重兵的大将军，身份高贵的长平侯，平阳公主的爱侣，大汉天子的内弟。

卫氏家族的衰落却远不止十二年了。

因为我的侄儿霍去病死得更早，他病故的时候才二十四岁，功业正隆。我们以为他是卫氏家族冉冉而升的北斗，岂料他只是一颗耀眼的流星。

霍去病的葬礼比卫青还要盛大，因为皇帝在我们家族中最喜欢的不是卫青，而是霍去病。霍去病一生攻打匈奴，战无不胜，立下了前古未有的战功。那些年因为有霍去病，北疆一直很平静。

霍去病比卫青更强悍，更无所畏惧，也更少世故，也许这才是皇帝喜欢他甚于卫青的真正原因。

霍去病临终前，皇上握着他的手，悲不自禁，泪流满面。皇上亲口吩咐，将霍去病葬在自己的“茂陵”之侧，千秋万岁，君臣永远相守。

霍去病走了以后，皇上渐渐冷淡了我们卫氏一族。

他似乎忘了，不可一世的、曾经打败过开国皇帝刘邦的匈奴人，是被卫青、霍去病他们舅甥二人从祁连山下逐走的。

那支匈奴人口口相传的悲哀的歌谣：

亡我祁连山，
使我妇女无颜色；
亡我祁连山，
使我六畜不能安……

似乎也不再与卫氏家族的军功有关。

卫青在世的最后几年，皇上甚至时常对这位昔日的爱将冷嘲热讽，当众讥刺。

……………

家族里那些英俊、剽悍、洒脱的男人都一一去了，昔日的荣宠也如风吹云散，来得快去得也快。

而我已经老了，虽然是大汉的皇后，皇帝却连看都不看我一眼。

暮色中，未央宫依稀的笙歌遥遥传来，我的眼中滚下冰冷的泪珠。我不知道自己这样活着还有什么意义。

或许我只是为了我的儿子活着。我的儿子，三十四岁的刘据，虽是大汉高贵的太子，被册立已经二十七年，但一直都不快乐。

每次见到父亲，刘据都觉得害怕。父亲喜怒无常的威严的脸，冷冷扫视的眼睛，傲慢地向上扬起的虬髯，都令他觉得天空阴暗。

我一直想等到儿子能够不再生活在他父亲阴影下的那一天。

这愿望残忍、冷酷、缺乏感情，却比爱情的奢望更真实。直到现在我才发现，原来我一直都深深地畏惧着皇上，即使在他深爱我的时刻。

宫中的情形越来越不容乐观。

每年，长安城都会有一场声势浩大的选秀，被天下每一个略有几分姿色的少女期盼着。其中有天潢贵胄，更多的却出身蓬门。

她们对皇帝的后宫如此向往，是因为她们看见了我这四十五年来走过的神奇之路：从歌女到大汉皇后，从侯府家奴到太子之母，满门公侯，姊妹们都成为显贵的夫人。

我的传奇令她们热血沸腾。

今年春天，我乘着油壁小车在长安的通衢上缓行，曾听到街头艺人们弹唱一首婉转别致的歌谣：

生男无喜，
生女无怒，
独不见卫子夫霸天下？

街头巷尾，垄间陌上，百姓们都在说卫氏是朝中第一姓，势力庞大。只有我知道，这种名不副实的威荣是多么虚弱，又是多么危险。

每年的“选秀”并非由我主持，它一直操纵在平阳长公主手中。像当年送我入宫时一样，平阳公主每年都要挑选出许多十六七岁的美人，盛装后送到她天子弟弟所住的歌舞正酣

的未央宫。

现在,后宫年青美貌的嫔妃们越来越多,她们轻易地就能得到“夫人”的册封,这个高贵的称号目前极度泛滥。年青的夫人、婕妤们不断地替皇帝生下孩子。这些生来显贵的孩子,将会有受人尊崇并且格外挫折的一生。

皇帝已经有五个儿子了,除了我的儿子刘据外,其他都由皇帝的宠妃们所生,她们分别是王夫人、李夫人、李姬。

而他如今最宠爱的女人,叫做赵婕妤,别号“钩弋夫人”。